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7 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3 年度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含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法人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1.68 亿元。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余青松先生、黄跃珍先生、杨文峰先生、余少东先生、钟勇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释义

| 释义项 | 指 | 释义内容 |
|---|---|---|
| 无线电集团 | 指 |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
| 广电计量 | 指 |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广电运通 | 指 |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广哈通信 | 指 |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 广电城市 | 指 | 广州广电城市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广电智能 | 指 | 广州广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广州信投 | 指 | 广州信息投资有限公司 |
| 长沙金维 | 指 | 长沙金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平云资本 | 指 | 广州广电平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 华信泰 | 指 | 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含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3 年与相关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广电计量 | 仪器采购 | 市场定价 | 100 | 26.97 | 18.14 |
| | 长沙金维 | 采购商品 | 市场定价 | 5,000 | 45.88 | 1,795.60 |
| | 广电运通 | 采购商品 | 市场定价 | 200 | 0 | 1.30 |
| | 平云资本 | 采购商品 | 市场定价 | 350 | 0 | 11.71 |
| | 广电信投(含广电智能) | 材料采购、结构件加工 | 市场定价 | 100 | 0 | 1,548.45 |
| | 华信泰 | 采购商品 | 市场定价 | 300 | 0 | 24.78 |
| | 小计 | --- | --- | 6,050 | 72.85 | 3,399.98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广电计量 | 检测服务、设备校准 | 市场定价 | 2,500 | 1.21 | 886.66 |
| | 广电城市 | 物业管理 | 市场定价 | 1,500 | 67.82 | 1,633.93 |
| | 广电运通 | 试验检测 | 市场定价 | 3,500 | 968.95 | 6,239.51 |
| | 小计 | --- | --- | 7,500 | 1,037.97 | 8,760.11 |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车位 | 无线电集团 | 承租物业 | 市场定价 | 30 | 0 | 55.42 |
| | 广电城市 | 承租物业 | 市场定价 | 10 | 0.58 | 12.08 |
| | 小计 | --- | --- | 40 | 0.58 | 67.5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服务 | 无线电集团 | 技术服务 | 市场定价 | 10 | 0 | 5.69 |
| | 广电计量 | 商品/服务 | 市场定价 | 100 | 0.38 | 3.23 |
| | 广哈通信 | 商品/服务 | 市场定价 | 300 | 1.68 | 172.62 |
| | 长沙金维 | 商品/服务 | 市场定价 | 1,000 | 0 | 425.32 |
| | 广州信投 | 施工服务 | 市场定价 | 1,000 | 0 | 133.47 |
| | 小计 | --- | --- | 2,410 | 2.06 | 740.33 |
|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车位 | 广电计量 | 物业出租 | 市场定价 | 400 | 64.60 | 380.35 |
| | 平云资本 | 物业出租 | 市场定价 | 250 | 34.39 | 201.61 |
| | 华信泰 | 物业出租 | 市场定价 | 150 | 0 | 147.59 |
| | 小计 | --- | --- | 800 | 98.99 | 729.55 |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含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2022 年度与相关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广电智能 | 材料采购、结构件加工 | 1,548.45 | 2,400 | 1.00 | -35.48 | 登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和《关于调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 | 广电计量 | 仪器采购 | 18.14 | 150 | 0.01 | -87.91 | |
| | 长沙金维 | 货物采购 | 1,795.60 | 2,550 | 1.16 | -29.58 | |
| | 小计 | --- | 3,362.19 | 5,100 | |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广电计量 | 计量检测、环境试验 | 886.66 | 1,300 | 50.70 | -31.80 | |
| | 广电城市 | 物业管理 | 1,633.93 | 2,500 | 95.29 | -34.64 | |
| | 广电运通 | 试验检测 | 6,239.51 | 8,000 | 12.43 | -22.01 | |
| | 平云资本 | 技术服务/代理服务 | 614.59 | 700 | 1.22 | -12.20 | |
| | 小计 | --- | 9,374.69 | 12,500 | | | |
|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车位 | 无线电集团 | 承租物业 | 55.42 | 110 | 4.24 | -49.62 | |
| | 广电城市 | 承租物业 | 12.08 | 30 | 0.92 | -59.73 | |
| | 小计 | --- | 67.50 | 140 | | |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服务 | 广电计量 | 商品/服务 | 3.23 | 100 | 0.00 | -96.77 | |
| | 广电运通 | 商品/服务 | 2.83 | 50 | 0.00 | -94.34 | |
| | 广哈通信 | 商品/服务 | 172.62 | 600 | 0.05 | -71.23 | |
| | 长沙金维 | 商品/服务 | 425.32 | 1,000 | 0.13 | -57.47 | |
| | 广电城市 | 商品/服务 | 0.53 | 10 | 0.00 | -94.80 | |
| | 广州信投 | 施工服务 | 133.47 | 100 | 0.04 | 33.47 | |
| | 广电智能 | 施工服务 | 0.57 | 1,100 | 0.00 | -99.95 | |
| | 平云资本 | 技术服务 | 55.55 | 50 | 0.02 | 11.10 | |
| | 小计 | --- | 794.12 | 3,010 | | | |
|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车位 | 广电计量 | 物业出租 | 380.35 | 500 | 6.01 | -23.93 | |
| | 广电城市 | 物业出租 | 44.22 | 200 | 0.70 | -77.89 | |
| | 平云资本 | 物业出租 | 201.61 | 250 | 3.19 | -19.36 | |
| | 小计 | --- | 626.18 | 950 |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公司 2022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双方在 2022 年度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 | |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无线电集团

法定代表人:黄跃珍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贸易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气设备批发;软件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批发;电子产品批发;环保设备批发;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检验代理服务;货物报关代理服务;物流代理服务;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704,393.78 万元,净资产 3,140,332.83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1,805,662.30 万元,净利润 185,633.7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2、广电计量

法定代表人:李瑜

注册资本:57,522.5846 万元

住所:广州市蕃禺区石碁镇岐山路 8 号 150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海洋环境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计量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仪器仪表修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安全评价业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放射性污染监测;辐射监测;室内环境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国防计量服务;船舶检验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546,709.52 万元,净资产 338,294.51 万元;2022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165,996.95 万元,净利润 7,509.32 万元。(来源于广电计量披露的第三季度报告,数据未经审计)

3、广电运通

法定代表人:陈建良

注册资本:248,338.2898 万元

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 9、11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计算器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工程管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财务状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18,547.92 万元,净资产 1,161,015.42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750,114.04 万元,净利润 82,554.56 万元。(来源于广电运通披露的业绩快报,数据未经审计)

4、广哈通信

法定代表人:孙业全

注册资本:20,764.2172 万元

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一路 16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零售;技术进出口;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讯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5,828.03 万元,净资产 66,077.27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8,335.97 万元,净利润 4,881.52 万元。(来源于广哈通信披露的业绩快报,数据未经审计)

5、广电城市

法定代表人:裴佳敏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30 号(自编物业大楼)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防虫灭鼠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全民健身科技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汽车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建筑物清洁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企业总部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办公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节能技术开发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五金零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餐饮管理;科技项目招标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管理服务;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档案修复;档案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社区、街心公园、公园等运动场所的管理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五金产品批发;水污染治理;家庭服务;软件开发;劳动防护用品批发;劳动防护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保安培训;劳务派遣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人才培训。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9,650.86 万元,净资产 36,116.37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112,283.12 万元,净利润 7,777.3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6、广州信投

法定代表人:钱喆

注册资本:48,387.0968 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平云广场 A 塔 22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设施管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软件开发;计算机房维护服务;物业管理;电子产品设计服务;电子工程设计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物联网服务。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1,305.24 万元,净资产 24,171.56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5,173.32 万元,净利润 -4,346.79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7、长沙金维

法定代表人:刘彦

注册资本:9,676.4587 万元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青山路 662 号芯城科技园二期 14 栋 6 楼 6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基础软件、支撑软件、应用软件、地理信息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软件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移动互联网研发和维护;安防系统工程、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施工;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集成;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终端设备、物联网技术、通信产品、智能化技术研发;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技术服务;家庭服务;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终端设备的生产(限分支机构);信息系统工程咨询、规划;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终端设备的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终端设备的售后服务;智能化技术转让、服务;健康管理;劳动力外包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5,042.14 万元,净资产 65,342.20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5,548.90 万元,净利润 3,128.6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8、平云资本

法定代表人:钟勇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平云广场 AB 塔自编之 A 塔 1401 单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32,728.61 万元,净资产 40,525.31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8,004.58 万元,净利润 1,982.84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9、华信泰

法定代表人:梁小芃

注册资本:2,972.66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1 号院科研楼四层东侧 401 室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电子通信及电子信息工程技术;电子通信及电子信息工程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委托生产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广播电视设备、卫星导航设备及部件;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广播电视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375.13 万元,净资产 8,528.00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512.51 万元,净利润 -1,107.7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无线电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2、广电计量、广电运通、广电城市、广州信投、长沙金维、广哈通信、平云资本是无线电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3、公司董事长余青松先生在华信泰担任董事,华信泰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四)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前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在以往交易中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形,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租赁型交易:公司根据租赁标的同等或近似的房屋、车位租赁的市场行情和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进行协商并签订相关合同。

2、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服务:参考市场同类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充分做好比质比价,寻找最优方案。

3、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服务:销售价格不低于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市场平均价格。

公司将根据以上定价政策要求具体交易对象提供单项关联交易定价测算方式和公允价格说明,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后予以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交易遵循了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结算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在财务、人员、资产等方面均独立,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给独立董事审议,并得到全体独立董事的认可。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余青松先生、黄跃珍先生、杨文峰先生、余少东先生、钟勇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含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为基础,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 / 控股子公司)2023 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不超过 1.68 亿元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8 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1)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商誉、应收账款、存货等,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 14,727.30 万元,明细如下表:

| 项目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
|---|---|
| 应收账款 | 6,527.33 |
| 商誉 | 6,543.54 |
| 存货 | 949.97 |
| 其他应收款 | 542.46 |
| 应收票据 | -45.11 |
| 合同资产 | 209.11 |
| 合计 | 14,727.30 |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要求,公司聘请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公司(以下简称“国众联”)对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国众联出具的评估报告,基于对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达飞机”)、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瑞科技”)、北京摩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诺创新”)、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恒通”)等四家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经营状况及未来业务发展情况的判断,公司拟对收购四家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分别为 3,046.95 万元、1,598.68 万元、1,043.36 万元、854.56 万元,合计为 6,543.54 万元。具体减值情况如下:

| | 收购驰达飞机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 收购嘉瑞科技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 收购摩诺创新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 收购海格恒通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
|---|---|---|---|---|
| 账面价值(万元) | 56,153.30 | 32,237.90 | 29,756.03 | 14,563.49 |
|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万元) | 51,489.73 | 29,103.24 | 28,596.74 | 13,342.70 |
| 商誉减值准备(万元) | 4,663.57 | 3,134.66 | 1,159.29 | 1,220.80 |
| 其中:海格本次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万元) | 3,046.95 | 1,598.68 | 1,043.36 | 854.56 |
|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定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 | |
|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规定。 | | |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14,727.30 万元,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14,727.30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为 72,273.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66,819.77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9 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海格通信”)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等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实际完成时间的承诺,最终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 万元,并假设发行价为 6.72 元 / 股(即假设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定价基准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交易日均价的 80%为 6.72 元 /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为 297,619,047 股(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为准),同时不测算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4、假设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按照与 2022 年度持平、减少 20%、增长 20%分别测算(上述假设不构成盈利预测);

5、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在预测公司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2022 年度/末 | 2023 年度/末(预测) | |
|---|---|---|---|
| | | 本次发行前 | 本次发行后 |
| 期末总股本(万股) | 230,444.87 | 230,444.87 | 260,206.77 |
|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200,000.00 | | |
|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万股) | 29,761.90 | | |
| 情景 1: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22 年持平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 66,819.77 | 66,819.77 | 66,819.77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非后)(万元) | 52,641.89 | 52,641.89 | 52,641.8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29 | 0.2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29 | 0.2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41% | 6.08% | 6.02% |
|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 0.23 | 0.23 | 0.22 |
| 稀释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 0.23 | 0.23 | 0.2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 5.05% | 4.79% | 4.75% |
| 情景 2: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0%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 66,819.77 | 80,183.72 | 80,183.72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非后)(万元) | 52,641.89 | 63,170.27 | 63,170.2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35 | 0.3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35 | 0.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41% | 7.25% | 7.19% |
|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 0.23 | 0.27 | 0.26 |
| 稀释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 0.23 | 0.27 | 0.2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 5.05% | 5.71% | 5.66% |
| 情景 3: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20%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 66,819.77 | 53,455.82 | 53,455.82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非后)(万元) | 52,641.89 | 42,113.51 | 42,113.5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23 | 0.2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23 | 0.2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41% | 4.89% | 4.85% |
|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 0.23 | 0.18 | 0.18 |
| 稀释每股收益(扣非后)(元/股) | 0.23 | 0.18 | 0.1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 5.05% | 3.85% | 3.82% |

备注:上述计算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

根据上述假设测算,与本次发行前相比,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从中长期来看,随着项目陆续建成并产生效益,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得以进一步提高,预计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会逐步上升。

二、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和股本总额相应增加,故如果公司经营效率未能在短期内得到有效提升,公司的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短期内存在下降的风险。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同时,在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公司对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1 | “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 | 80,000.00 | 80,000.00 |
| 2 | 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 | 208,000.00 | 50,000.00 |
| 3 | 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 | 165,000.00 | 70,000.00 |
| 合计 | | 453,000.00 | 200,000.00 |

备注:(1)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海格天枢研发中心大楼的议案》,公司拟投资约 13 亿元建设海格天枢研发中心大楼,本次拟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天枢研发中心建设,并进行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2)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海格天腾信息产业基地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投资约 20.8 亿元建设无人信息产业基地以及具备航空飞行培训能力的专业培训基地,本次拟用 5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该项目中涉及的无人信息产业基地建设。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公司谨慎论证,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详见公司编制的《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业务覆盖“无线通信、北斗导航、航空航天、数智生态”四大领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北斗+5G’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天枢研发中心建设暨卫星互联网研发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不断增强各领域的核心技术储备,扩大公司技术优势,从而更好地践行公司发展战略;同时有利于公司完善产业布局,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客户多样化和定制化需求,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持续增长动力,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范围、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经过长期发展,公司已经成功打造了一支技术出众、管理高效、忠诚度高的核心人才团队。为保证管理的一致性、运作的效率,募投项目运行所需的人员将采用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